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资管计划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252 证券简称:中恒集团 编号:临2020-33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0年度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恒集团”)及下属子公司拟使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15亿元)的自有资金向关联方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海证券”)投资其发行的资产管理计划产品(在委托额度范围内可以滚动使用)。上述投资额度包括公司2019年7月11日披露的《中恒集团关于投资资管计划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1.资产管理计划投资收益不确定,受经济形势和金融市场变化及实际投资项目本身影响较大,不排除投资收益受到市场及实际投资项目的影响而达不到预期收益。

2.委托专业的证券公司进行资产管理计划投资,投资收益较高,但不排除因判断失误、管理不善导致投资的资产管理计划产品面临亏损的风险。

●需提请投资者注意的其他事项:本次投资需获得中恒集团股东大会的批准,关联股东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投集团”)回避表决,存在关联股东无法通过的风险。

●过去12个月,中恒集团与国海证券发生1次关联交易,发生金额800,000,000元人民币。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运用自有资金进行资产管理计划,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实施。通过投资资产管理计划,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

为进一步加强闲置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结合当前市场整体环境的基础上,借助投资团队在资本市场的专业投研能力以及丰富的资产配置经验。2020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使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15亿元)的自有资金向关联方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海证券”)投资其发行的资产管理计划产品(在委托额度范围内可以滚动使用)。上述投资额度包括公司2019年7月11日披露的《中恒集团关于投资资管计划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0年3月24日,公司召开了中恒集团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中恒集团关于投资资管计划的议案》,同意2020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使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15亿元)的自有资金向关联方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海证券”)投资其发行的资产管理计划产品(在委托额度范围内可以滚动使用)。上述投资额度包括公司2019年7月11日披露的《中恒集团关于投资资管计划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过去12个月,中恒集团与国海证券发生1次关联交易,发生金额800,000,000元人民币。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300198230687E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何春梅

注册地址:544,452,5514万元 住所:广西桂林市辅星路13号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国海证券总资产63,167,126,406.25元,净资产为14,041,899,066.57元,营业收入为2,122,603,077.80元,净利润为111,869,681.28元。

截止2019年9月30日,国海证券总资产69,358,349,530.25元,净资产为14,565,736,028.99元,营业收入为2,766,517,648.79元,净利润为621,332,467.48元。

上市公司与关联方不存在产权、资产、债权债务和人员等需要特别披露的事项。

露的相关事项。

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加强闲置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结合当前市场整体环境的基础上,借助投资团队在资本市场的专业投研能力以及丰富的资产配置经验。2020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使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15亿元)的自有资金向关联方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海证券”)投资其发行的资产管理计划产品(在委托额度范围内可以滚动使用)。上述投资额度包括公司2019年7月11日披露的《中恒集团关于投资资管计划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对议案发表了书面意见,同意公司关于投资资管计划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议案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同意公司关于投资资管计划的议案。

此项议案还须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关联股东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负责资管计划的实施,包括但不限于资管计划的选择、期限、金额的确定,合同、协议的签署等与投资资产管理计划有关的所有事宜。

七、上网公告附件 (一)中恒集团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二)中恒集团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三)中恒集团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四)中恒集团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五)中恒集团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投资资管计划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

公司将根据后续资管计划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26日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综合授信额度下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252 证券简称:中恒集团 编号:临2020-34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制药公司”)为中恒集团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制药公司为其下属子公司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二)中恒集团以其自有资产为其自有贷款或为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的贷款提供抵押担保或质押担保。

(三)制药公司以其自有资产为其自有贷款或为中恒集团贷款提供抵押担保或质押担保,制药公司以其自有资产为其下属子公司贷款提供抵押担保或质押担保。

具体授信金额及担保方式将视公司实际情况确定。 三、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授信额度范围内办理申请金融机构授信及用信(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提取、信用证、保函、票据等业务)的相关手续,并按规定履行向董事会、监事会报告义务。

截止至本公告披露日,张霖霖先生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1,020,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996%;姚建忠先生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176,40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518%。

上述股东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减持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01,因个人资金需求,董事、副总经理张霖霖先生、监事姚建忠先生等拟自本次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减持股数不超过各自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25%,即张霖霖先生拟减持不超过1,021,15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03%;姚建忠先生拟减持不超过176,40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518%。

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若发生派发红利、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除权、除息等事项,减持数量和比例将进行相应调整。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霖霖先生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1,020,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996%;姚建忠先生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176,40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518%。

上述股东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减持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01,因个人资金需求,董事、副总经理张霖霖先生、监事姚建忠先生等拟自本次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减持股数不超过各自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25%,即张霖霖先生拟减持不超过1,021,15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03%;姚建忠先生拟减持不超过176,40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518%。

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若发生派发红利、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除权、除息等事项,减持数量和比例将进行相应调整。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霖霖先生